



21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

财经管理系列

保险学概论

主 编 段文军

副主编 韩宝珍

Introduction to Insurance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Southwestern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21 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

财经管理系列

保险学概论

主 编 段文军

副主编 韩宝珍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保险学概论/段文军主编. —成都: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2009. 11
ISBN 978-7-81138-570-0

I. 保… II. 段… III. 保险学—概论 IV. F84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00186 号

保险学概论

主编:段文军

责任编辑:刘佳庆

装帧设计:蒋宏工作室

责任印制:封俊川

出版发行: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四川省成都市光华村街 55 号)
网 址:	http://www.bookcj.com
电子邮件:	bookcj@foxmail.com
邮政编码:	610074
电 话:	028-87353785 87352368
印 刷:	北京市昌平百善印刷厂
成品尺寸:	185mm×260mm
印 张:	15.5
字 数:	377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81138-570-0
定 价:	24.00 元

1. 如有印刷、装订等差错,可向本社营销部调换。
2.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21 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财经管理系列

编审委员会

顾问 宋远方 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副院长

主任 仲理峰 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

副主任 柴艺宣 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

刘 韬 北京大学经济学院

石恒泽 中国人民大学统计学院

肖战峰 郑州大学商学院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 洁 于 磊 王爱民 牛晓叶 冯 萍

刘国军 刘素霞 刘 普 刘国峰 乔 宏

杨建永 肖培耻 李祥利 沈 琼 张冬燕

张 玲 张唐槟 金红霞 郭丽华 俞 静

贾 琳 崔玉姝

课程审定 张 文 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

陈 雷 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

孔喜梅 郑州大学商学院

内容审定 乔海涛 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

刘利霞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出版说明

高职高专教育作为我国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着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的重任。近年来,在国家和社会的支持下,我国的高职高专教育取得了不小的成就,但随着我国经济的腾飞,高技能人才的缺乏越来越成为影响我国经济进一步快速健康发展的瓶颈。这一现状对于我国高职高专教育的改革和发展而言,既是挑战,更是机遇。

要加快高职高专教育改革的步伐,就必须对课程体系和教学模式等问题进行探索。在这个过程中,教材的建设与改革无疑起着至关重要的基础性作用,高质量的教材是培养高素质人才的保证。高职高专教材作为体现高职高专教育特色的知识载体和教学的基本工具,直接关系到高职高专教育能否为社会培养并输送符合要求的高技能人才。

为促进高职高专教育的发展,加强教材建设,教育部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中,提出了“重点建设好3000种左右国家规划教材”的建议和要求,并对高职高专教材的修订提出了一定的标准。为了顺应当前我国高职高专教育的发展潮流,推动高职高专教材的建设,我们精心组织了一批具有丰富教学和科研经验的人员成立了21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编审委员会。

编审委员会依据教育部高教司制定的《高职高专教育基础课程教学基本要求》和《高职高专教育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及规格》,调研了百余所具有代表性的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和高等专科学校,广泛而深入地了解高职高专的专业和课程设置,系统地研究了课程的体系结构,同时充分汲取各院校在探索培养应用型人才方面取得的成功经验,并在教材出版的各个环节设置专业的审定人员进行严格审查,从而确保了整套教材“突出行业需求,突出职业的核心能力”的特色。

本套教材的编写遵循以下原则:

(1) 成立教材编审委员会,由编审委员会进行教材的规划与评审。

(2) 按照人才培养方案以及教学大纲的需要,严格遵循高职高专院校各学科的专业规范,同时最大程度地体现高职高专教育的特点及时代发展的要求。因此,本套教材非常注重培养学生的实践技能,力避传统教材“全而深”的教学模式,将“教、学、做”有机地融为一体,在教给学生知识的同时,强化了对学生实际操作能力的培养。

(3) 教材的定位更加强调“以就业为导向”,因此也更为科学。教育部对我国的高职高专教育提出了“以应用为目的,以必需、够用为度”的原则。根据这一原则,本套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力求从实际应用的需要出发,尽量减少枯燥、实用性不强的理论灌输,充分体现出“以行业为导向,以能力为本,以学生为中心”的风格,从而使本套教材更具实用性和前瞻性,与就业市场结合也更为紧密。

(4) 采用“以案例导入教学”的编写模式。本套教材力图突破陈旧的教育理念,在讲

解的过程中,援引大量鲜明实用的案例进行分析,紧密结合实际,以达到编写实训教材的目标。这些精心设计的案例不但可以方便教师授课,同时又可以启发学生思考,加快对学生实践能力的培养,改革人才的培养模式。

本套教材涵盖了公共基础课系列、物流管理系列、计算机系列、财经管理系列、电子信息系列、机械系列和化学化工系列的主要课程。目前已经规划的教材系列名称如下:

公共基础课系列

- 公共基础课

计算机系列

- 公共基础课
- 计算机专业基础课
- 计算机网络技术专业
- 计算机软件技术专业
- 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

电子信息系列

- 公共基础课
- 应用电子技术专业
- 通信专业
- 电气自动化专业

化学化工系列

- 化学基础课

物流管理系列

- 物流管理专业

财经管理系列

- 工商管理专业
- 财务会计专业
- 经济贸易专业
- 财政金融专业
- 市场营销专业

机械系列

- 机械基础课
- 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
- 数控技术专业
- 模具设计与制造专业
- 机电一体化专业

对于教材出版及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欢迎您通过电子邮件及时与我们取得联系(联系方式详见“教师服务登记表”)。同时,我们希望有更多经验丰富的教师加入到我们的行列当中,编写出更多符合高职高专教学需要的高质量教材,为我国的高职高专教育做出积极的贡献。

21 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编审委员会

序

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各行各业对高技能专业型人才的需求量迅速增加,对人才素质的要求也越来越高。高职高专教育作为我国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加快培养高技能专业型人才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与国外相比,我国高职高专教育起步时间较短,这种状况与我国经济发展对人才大量需求的现状是很不协调的。因此,必须加快高职高专教育的发展步伐,提高应用型人才的培养水平。

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高职高专人才培养工作的意见,“课程和教学体系的改革是高职高专教育教材建设规划的重点和难点,要切实做好高职高专教育教材的建设规划,加强文字教材、实物教材、电子网络教材的建设和发行工作”。

近年来,在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学校和有关出版社的共同努力下,各地已出版了一批高职高专教育教材。但从整体上看,具有高职高专教育特色的教材极其匮乏,教材建设仍落后于高职高专教育的发展需要。因此,加强对教材工作的建设力度,是当下高职高专教育教学工作的重点之一。

在此背景下,我们组织了一批具有丰富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的专家、一线教师,编写了本系列专门面向高职高专的财经类教材。

本系列教材力求以就业为导向,注重对学生能力的培养,使学生能够学以致用。在内容介绍上,本系列教材将理论知识与实践特点相结合,使学生能够边学习,边吸收,边掌握;在结构安排上,本系列教材特意设置了“学习目标”、“本章小结”、“思考练习”和“案例分析”等版块,以方便学生自主学习。另外,教材还配有教学资料光盘和专业网站,以方便教师教学。

本系列教材一定能够很好地适应现代高职高专教育教学的需求,为社会培养出更多优秀的财经专业人才。

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

前 言

和谐社会的基本特征是诚信友爱、团结互助,一方有难、八方支援。保险业作为一种特殊的制度安排,在构建和谐社会的过程中发挥的作用是独一无二的。作为一种市场化的社会互助机制,保险充分体现了保险业的“人人为我,我为人人”的理念,它是一种把个体的风险和损失分散到全体投保人的制度安排,这与和谐社会的本质特征是一致的。保险是一种市场化的社会互助机制,它与和谐社会的基本要求是一致的。我们之所以说作为转移风险机制的保险市场与和谐社会的基本要求相一致,是因为每个人都渴求安全感,都希望规避风险,保险就是为了规避风险而产生的制度安排,所以保险的市场化风险管理机制与和谐社会是完全吻合的。

当今世界,保险业已和银行业、证券业并驾齐驱,成为现代金融体系的三大支柱之一。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保险业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快速发展。在我国保险业以惊人的速度发展的同时,也急需更多具有专业知识、技能和实践经验的保险人才。然而,目前我国保险业多个岗位人才的供需比例约为1:4,处于严重失衡状态。与美国相比,这种差距则更加明显。调查数据显示,我国保险从业人员占全国人口的比例不到美国的十分之一,并且存在从业人员专业水平偏低的问题。基于这些现状,我们编著了本书,其目的在于提高在校大学生和从事保险工作的各类人才的保险知识水平及实务操作水平。

本书共分十章,内容包括风险与保险,保险的基本原则,保险合同,财产保险,人身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证保险与再保险,保险市场与保险经营,保险投资,保险监管和社会保险。本书涵盖了保险的核心领域,包含了保险知识、政策和实务的新观念,注重理论性、知识性和实务性相结合,力求全面、系统地阐述保险学科的基础理论,突出展示国内外保险领域的新成果。

本书由段文军任主编,并负责全书的内容安排和统稿工作;韩宝珍任副主编。其中,第一章、第二章和第十章由韩宝珍编写,其余章节均由段文军编写。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参阅了大量国内外文献资料,借鉴了许多学者的学术观点,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谢意。由于时间仓促,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错误和不妥之处,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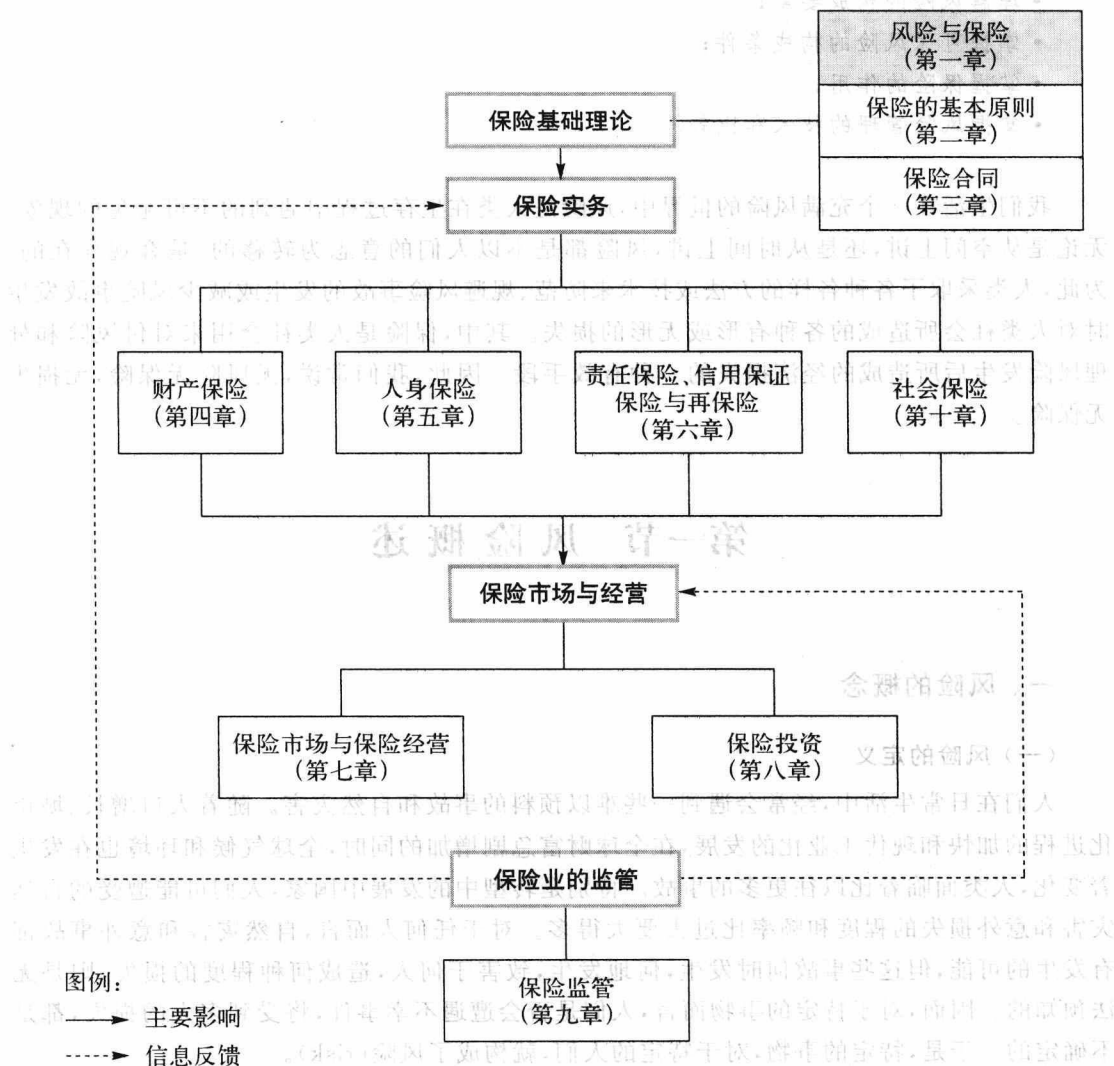
目 录

第一章 风险与保险	1
学习目标	2
第一节 风险概述	2
第二节 保险概述	8
第三节 风险管理与保险	15
本章小结	18
思考练习	18
案例分析	19
第二章 保险的基本原则	20
学习目标	21
第一节 最大诚信原则	21
第二节 保险利益原则	29
第三节 近因原则	37
第四节 损失补偿原则	39
第五节 损失补偿原则的派生原则	43
本章小结	50
思考练习	51
案例分析	51
第三章 保险合同	53
学习目标	54
第一节 保险合同概述	54
第二节 保险合同的主体、客体和内容	61
第三节 保险合同的订立、生效及履行	67
第四节 保险合同的变更及终止	71
第五节 保险合同的争议处理	75
本章小结	77
思考练习	78
案例分析	78
第四章 财产保险	80
学习目标	81

第一节 财产保险概述	81
第二节 火灾保险	83
第三节 运输保险	87
第四节 工程保险	92
本章小结	96
思考练习	97
案例分析	97
第五章 人身保险	99
学习目标	100
第一节 人身保险概述	100
第二节 人寿保险	106
第三节 意外伤害保险	112
第四节 健康保险	116
本章小结	120
思考练习	121
案例分析	121
第六章 责任保险、信用保证保险与再保险	124
学习目标	125
第一节 责任保险	125
第二节 信用保证保险	134
第三节 再保险	141
本章小结	146
思考练习	146
案例分析	147
第七章 保险市场与保险经营	149
学习目标	150
第一节 保险市场	150
第二节 保险经营	159
本章小结	169
思考练习	169
案例分析	170
第八章 保险投资	172
学习目标	173
第一节 保险投资及其意义	173
第二节 保险投资的资金来源及特点	177

第三节 保险投资的原则、形式及策略	183
第四节 保险投资的组织模式及其选择	186
本章小结	190
思考练习	190
案例分析	191
第九章 保险监管	193
学习目标	194
第一节 保险监管概述	194
第二节 保险监管体系与监管内容	198
本章小结	207
思考练习	207
案例分析	208
第十章 社会保险	210
学习目标	211
第一节 社会保险概述	211
第二节 社会保险的类型	212
本章小结	229
思考练习	230
案例分析	230
参考文献	232

第一章 风险与保险



保险学概论结构模型

学习目标

（一）知识目标

- 理解风险的概念和特征；
- 理解保险的概念与功能；
- 了解保险的分类；
- 理解风险管理的概念和程序。

（二）技能目标

- 理解风险的构成要素；
- 掌握可保风险的构成条件；
- 掌握保险的作用；
- 掌握风险管理的技术和比较。

我们生活在一个充满风险的世界中,风险是人类在生存过程中遇到的不可避免的现象。无论是从空间上讲,还是从时间上讲,风险都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是客观存在的。为此,人类采取了各种各样的方法或技术来防范、规避风险事故的发生或减少风险事故发生时对社会所造成的各种有形或无形的损失。其中,保险是人类社会用来对付风险和处理风险发生后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的一种有效手段。因此,我们常说,无风险无保险,无损失无保险。

第一节 风险概述

一、风险的概念

（一）风险的定义

人们在日常生活中,经常会遇到一些难以预料事故和自然灾害。随着人口增长、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和现代工业化的发展,在全球财富急剧增加的同时,全球气候和环境也在发生着变化,人类面临着比以往更多的事故。特别是转型中的发展中国家,人们可能遭受的自然灾害和意外损失的程度和频率比过去要大得多。对于任何人而言,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都有发生的可能,但这些事故何时发生,何地发生,致害于何人,造成何种程度的损失,则是无法预知的。因而,对于特定的事物而言,人们是否会遭遇不幸事件,将受到多大的损失,都是不确定的。于是,特定的事物,对于特定的人们,就构成了风险(risk)。

风险是指损失的不确定性。该定义揭示了两层含义:一是风险的结果是可能的损失,对此,以后章节将详细讨论;二是不确定性是风险的核心。不确定的程度可以用概率来描述:当概率在 $0\sim 0.5$ 之间时,随着概率的增大,不确定性也相应增大;当概率为 0.5 时,不确定性最大;当概率在 $0.5\sim 1$ 之间时,随着概率的增大,不确定性随之减小;当概率为 0 或者 1 时,不确定性事件转化为确定性事件,概率为 0 表示肯定不会发生,概率为 1 表示肯定发生,

两者皆无风险可言。保险中所讲的风险通常就是指损失的不确定性。

（二）风险的构成要素

风险的构成要素主要有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损失。

1. 风险因素

风险因素是指引起或增加风险事故发生的机会,或扩大损失幅度的原因和条件。它是风险事故发生的潜在原因,是造成损失的内在的或间接的原因。风险因素根据其性质可划分为实质风险因素、道德风险因素和心理风险因素三种类型。

(1) 实质风险因素。实质风险因素又称为物质风险因素,是指有形的并能直接影响事物物理功能的因素,即某一标的本身所具有的,足以引起或增加损失机会和扩大损失幅度的客观原因、条件,如地壳的异常变化、机器设备的内在缺陷、汽车刹车系统失灵等。

(2) 道德风险因素。道德风险因素是指与人的品德修养有关的无形的因素,即由于个人的不诚实、不正直或不轨企图促使风险事故发生,导致社会财富损毁或人身伤亡的原因和条件,如纵火、欺诈、盗窃、抢劫、贪污等。

(3) 心理风险因素。心理风险因素又称风纪风险因素,是指与人的心理状态有关的无形因素。即由于人们主观上的疏忽或过失,以致增加风险事故发生的机会或扩大损失程度的因素。例如,躺在床上吸烟的习惯,增大了火灾发生的可能;外出不锁门,增大了偷窃发生的可能;投保人购买保险后,觉得万事大吉而疏于防灾防损;等等。

2. 风险事故

风险事故又称风险事件,是造成生命财产损失的偶发事件。也就是说,风险事故是损失的媒介,是造成损失的外在的或直接的原因。只有通过风险事故的发生,才能导致损失。需要指出的是,风险因素和风险事故的区分是相对的。某一事件在一定的条件下为风险因素,而在另一条件下则为风险事故。例如,雷电造成火灾,进而损害人或财物,那么,雷电属于风险因素;如果雷电直接击伤人或击毁财物,则雷电属于风险事故。

3. 损失

在风险管理中,损失是指非故意的、非预期的和非计划的经济价值的减少。它包括两个条件:一是损失必须是“非故意的、非预期的和非计划的”,如折旧、馈赠,虽有经济价值的减少,但不符合此条件;二是损失必须是经济损失,即损失必须能以货币来衡量。例如,某人因病智力下降,虽然符合第一个条件,但不符合此条件,因此不能称之为损失。

在保险实务中,损失分为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前者是实质的、直接的损失;后者是间接的损失,包括额外费用损失、收入损失和责任损失。每一种风险事故所造成的损失形态均不会脱离上述范畴。

4. 三个构成要素之间的关系

风险是由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损失三者构成的统一体;风险因素引起或增加风险事故,风险事故发生必然导致损失。三者的关系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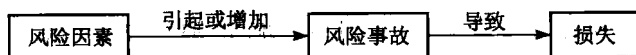


图 1-1 风险构成要素之间的关系

二、风险的特征

风险主要具有以下几个特征：

1. 客观性

风险的客观性是指风险必须是客观存在的某种自然现象、生理现象或社会现象，是独立于人的意识之外的客观事实，而不是人们头脑中主观想象或主观估计的抽象概念。所谓自然现象，是指台风、地震、洪水、海啸等自然界不规则运动的表现形式；客观存在的生理现象是指人的生、老、病、死等生命运动的自然表现；而客观存在的社会现象是指战争、盗抢、政变、恐怖事件等。正是由于风险具有客观性，所以人们只能在一定的时间和空间上改变风险存在和发生的状态，降低风险发生的频率和损失幅度，但是，从总体上来说，风险是不可能彻底消除的。因此，风险是客观存在的。

2. 普遍性

人类自从出现以来，就面临着各种各样的风险，如自然灾害、意外事故、疾病、伤害、战争等。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和社会的进步，又产生了许多新的风险，且风险事故造成的损失也越来越大。在当今社会，个人面临着生、老、病、死、意外伤害等风险；企业则面临着自然风险、意外事故、市场风险、技术风险和政治风险等，甚至国家和政府机关也面临着各种风险。总之，风险渗入到社会、企业和个人生活的方方面面，风险无处不在，无时不有。

3. 不确定性

风险及其所造成的损失从总体上来说必然是、可知的；但在个体上却是偶然的、不可知的，具有不确定性。正是风险的这种总体上的必然性与个体上的偶然性（即风险存在的确定性和发生的不确定性）的统一，才构成了风险的不确定性，主要表现为：

（1）空间上的不确定性。如火灾，就总体上而言，所有的房屋都存在发生火灾的可能性，一旦发生了火灾，就必然造成一定数量的经济损失。由此可见，这种必然性是客观存在的，但是具体到某一幢房屋来说，是否发生火灾，则是不一定的。

（2）时间上的不确定性。例如，人总是要死的，这是人生的必然现象，但是何时死亡，在健康的时候是不可能预知的。

（3）结果上的不确定性，即损失程度的不确定性。例如，沿海地区每年都会遭受台风的袭击，但是人们却无法预知未来年份发生的台风是否会造成财产损失或人身伤亡以及损失程度。

4. 可测性

个别风险的发生是偶然的，不可预知的。但通过对大量风险事故的观察会发现，风险往往呈现出明显的规律性。运用统计方法去处理大量相互独立的偶发风险事故，可以得出比较准确的反映风险的规律。根据大量历史资料，利用概率论和数理统计的方法可测算出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及其损失程度，并且可构造出损失分布的模型，成为衡量风险的基础。例如，死亡对于个人来说虽是不可避免的，但却不可预知，通过对某一地区各年龄段人口死亡率的长期观察和统计，就可以准确地编制出该地区的生命表，从而可测算出各个年龄段的人口死亡率。

5. 可变性

世间万物都处于运动、变化之中,风险更是如此。风险的变化,有量的增减,也有质的改变,还有旧风险的消亡与新风险的产生。风险的变化主要是由风险因素的变化引起的。这种变化主要来自以下三个方面:

(1) 科技进步。一方面,随着科技水平的提高,人们认识风险、抵御风险的能力逐渐增强,不少风险得到了有效控制,使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降低,风险损失的范围缩小、程度减轻,有些风险甚至被消除。例如,随着船舶及设备的改进、雷达导航技术的采用,远洋运输遭遇海难的风险也随之减小了。又如,医疗水平的提高和卫生状况的改善,使疾病的治愈率大幅度提高,人们的死亡风险也大大减小。另一方面,科技进步还会导致新风险的产生,如空难风险、核风险、计算机泄密风险等。

(2) 经济体制与经济结构的转变。例如,经济结构的转变会增加某些人的失业风险,经济的繁荣或经济萧条也会使风险性质发生变化。又如,计划经济体制下,没有股票市场,因而没有炒股所导致的投机风险,而市场经济体制下则有这种投机风险。

(3) 政治与社会结构的改变。政治制度、法律法规、政策和民情风俗的变化都会使风险发生改变,战争风险、投资风险等都与之有关。

三、风险的分类

出于风险分析、风险管理的需要,必须对风险加以分类,以更加准确地把握风险的本质。从不同的角度出发,可以对风险作不同的分类。这里介绍常见的几种分类。

1. 按风险的环境分类

按风险的环境分类,可将风险分为静态风险与动态风险。

(1) 静态风险是指由于自然力的不规则作用,或者人们的错误或失当行为而招致的风险。例如,洪灾、火灾、海难,人的死亡、残疾、疾病,盗窃、欺诈,破产等。静态风险一般与社会的经济和政治变动无关,它在任何社会经济条件下都是不可避免的。

(2) 动态风险是指以社会经济的变动为直接原因的风险,通常由人的欲望、生产方式、生产技术以及产业组织的变化等引起。例如,消费者喜好的改变、市场结构调整、资本扩大、技术改进、人口增长、利率变化、环境改变等。

静态风险与动态风险有着本质区别。首先,两者所导致的损失不同。静态风险对于个体和社会来说,都是纯粹损失;而动态风险可能使一部分个体遭受损失,也可能使另一部分个体获利,从社会整体上看,可能有损失,也可能获利。例如,消费者喜好的改变会引起旧产品的滞销,但同时也会增加对新产品的需求。其次,两者的影响范围不同。静态风险一般只对少数社会成员(个体)产生影响,而动态风险的影响则较为广泛。再次,两者发生的特点不同。静态风险在一定条件下具有一定的规律性,即服从概率分布;而动态风险则不具备这一特点,基本上无规律可循。最后,两者的性质不同。静态风险一般均为纯粹风险;而动态风险则包含纯粹风险和投机风险。如经济萧条时期,商品大量积压,属于投机风险,而商品积压,遭受各种意外事故所致损失的机会就大,此属纯粹风险。

2. 按风险的性质分类

按风险的性质分类,可将风险分为纯粹风险和投机风险。

(1) 纯粹风险是指那些只有损失机会而无获利可能的风险。其导致的结果只有两种,即损失和无损失。如自然灾害、意外事故和人的生老病死等,均属此类风险。

(2) 投机风险是指那些既有损失机会,又有获利可能的风险。其导致的结果有三种,即损失、无损失和获利。如商业行为上的价格投机,就属于此类风险。

3. 按风险的对象分类

按风险的对象分类,可将风险分为财产风险、责任风险、信用风险和人身风险。

(1) 财产风险是指导致一切有形财产毁损、灭失或贬值的风险。例如,建筑物有遭受火灾、地震、爆炸等损失的风险;船舶在航行中,有遭受沉没、碰撞、搁浅等损失的风险;露天堆放或运输中的货物有遭受雨水浸泡、损毁或贬值的风险;等等。至于因市场价格跌落致使某种财产贬值,则不属于财产风险,而是经济风险。

(2) 责任风险是指由于社会个体(经济单位)的侵权行为造成他人财产损失或人身伤亡,依照法律负有经济赔偿责任,以及无法履行合同致使对方受损而应负的合同责任所形成的风险。与财产风险和人身风险相比,责任风险是一种更为复杂、更难控制的风险,尤以专业技术人员,如医生、律师、会计师、理发师、教师等职业的责任风险为甚。

(3) 信用风险是指在经济交往中,权利人与义务人之间,由于一方违约或违法行为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如进出口贸易中,出口方(或进口方)会因进口方(或出口方)不履约而遭受经济损失。

(4) 人身风险是指可能导致人的伤残、死亡或丧失劳动能力的风险,如疾病、意外事故、自然灾害等。这些风险都会造成经济收入的减少或支出的增加,影响本人或其所赡养的亲属的经济生活。

4. 按风险产生的原因分类

按风险产生的原因分类,风险可分为自然风险、社会风险、经济风险和政治风险。

(1) 自然风险是指由于自然力的不规则变动导致财产损毁和人员伤亡的风险。自然风险是保险人承保最多的风险,其具有如下特征:

① 自然风险形成的不可控性。自然灾害的发生是受自然规律作用的结果。人类对自然灾害具有基本的认识,但对灾害的控制往往束手无策,如地震、山洪、飓风等。

② 自然风险形成的周期性。虽然自然灾害的形成具有不可控性,但它却具有周期性,使人类能够对灾害予以防御,如夏季可能出现涝灾和旱灾,冬季可能出现冻灾,秋季可能出现洪灾,春季可能出现瘟疫流行,等等。

③ 自然风险事故引起后果的共沾性是指自然风险事故一旦发生,其后果所涉及的对象往往很广(某一地区、某一国家,甚至全世界)。一般地讲,自然风险事故引起后果的共沾性越大,人类所蒙受的经济损失就越惨重;反之,人类所受的经济损失则越轻。

(2) 社会风险是指由于个人或团体的行为,包括过失行为、不当行为及故意行为对社会生产及人们生活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如宠物伤人、玩忽职守、抢劫以及恐怖爆炸等行为对他人的财产或人身造成损失或损害的可能性。

(3) 经济风险是指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相关因素的变动或估计错误导致产量减少或价格涨跌的风险,如市场预期失误、经营管理不善、消费需求变化、通货膨胀、汇率变动等导致经济损失的风险。